

《资本论》研究丛书（六）

《资本论》辩证法探索

· 上 ·

李建平 著

福建人民出版社

《资本论》辩证法探索

·上·

李建平 著

福建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六年·福州

《资本论》研究丛书（六）

《资本论》辩证法探索

（上）

李建平 著

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

（福州得贵巷27号）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10.75印张 250千字

1986年2月第1版

1986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890

号：4173·70

定价：2.05元

编者说明

《资本论》是马克思主义的最重要的经典著作，是一部伟大的百科全书。这部科学巨著对于我国正在进行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建设，对于研究当代资本主义，都有极其重要的指导意义。为了进一步推动对《资本论》的学习和研究，我们特编辑出版《资本论》研究丛书。

本丛书共有七种十一册，由陈征同志主编：

（一）《资本论》解说（修订本，原分五册，再版改为三册，每卷一册）；

（二）马克思的经济理论——试从纵的方面对《资本论》研究；

（三）对《资本论》若干理论问题争论的看法（上、下）；

（四）《资本论》与社会主义经济；

（五）《资本论》与当代资本主义；

（六）《资本论》辩证法探索（上、下）；

（七）评介国外部分学者对《资本论》的研究。

1983年3月14日是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我们出版这套丛书以表示对这位伟大革命导师的最诚挚的纪念。

序

马克思自己说过：《资本论》是“把辩证方法应用于政治经济学的第一次尝试”^①。列宁也说过：“虽说马克思没有遗留下‘逻辑’（大写字母的），但他遗留下‘资本论’的逻辑，应当充分地利用这种逻辑来解决当前的问题。”^②研究《资本论》的辩证法，是研究《资本论》的一个重要方面。长期以来，人们对《资本论》辩证法的研究，虽经常有文章发表，但全面而系统的研究性的专著，却为数甚少。在这个领域里，大有文章可做。

研究《资本论》辩证法，不仅对《资本论》要有一定的研究，对马克思主义哲学要有一定的研究，而且对欧洲哲学史、特别是对黑格尔的逻辑学也要有一定的研究。大家都熟悉列宁的名言：“不钻研和不理解黑格尔的全部逻辑学，就不能完全理解马克思的‘资本论’”^③。因此，从马克思批判地继承黑格尔逻辑学出发，运用马克思主义哲学，探索《资本论》的辩证法，要求在上述三方面都具备坚强的理论基础知识，这也是研究工作进行中最感困难的地方。

学习《资本论》，不仅要学习它的基本观点，而且也要学习它的方法。读者一般是按照原著篇章顺序学习的。有些探讨《资本论》辩证法的文章是从全书出发的，如果不读完全部《资本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第385页。

② 《列宁全集》第38卷第357页。

③ 《列宁全集》第38卷第191页。

论》，就不容易读懂；而在学习《资本论》某章某节时，对该章节中的辩证法又难以把握，这就给学习者带来困难。不少同志向我说：如果能从《资本论》的每章每节出发，探索其中的辩证法，帮助我们理解《资本论》，这有多好！

李建平同志有志于此，从研究《资本论》出发，对马克思主义哲学，对黑格尔逻辑学进行了一系列的研究；同时，按照《资本论》全书的篇章次序，对《资本论》辩证法分别作了系统而深入的探索，写出了《〈资本论〉辩证法探索》一书，这就使研究既具有一定的广度，又具有一定的深度，并大大有利于读者。可以预期：这本书的出版，不仅会受到经济学界的欢迎，也会受到哲学界的欢迎。

我作为本书的第一个读者，对学术领域里这朵初春的红萼，表示热烈的关注。欣喜之余，濡墨作序。浅见当否，就正方家。

陈 征

1985年3月7日

前 言

《资本论》既是一部伟大的政治经济学著作，又是一部伟大的哲学著作。列宁说过：“虽说马克思没有遗留下‘逻辑’（大写字母的），但他遗留下‘资本论’的逻辑，应当充分地利用这种逻辑来解决当前的问题。在‘资本论’中，逻辑、辩证法和唯物主义的认识论【不必要三个词；它们是同一个东西】都应用于同一门科学，而唯物主义则从黑格尔那里吸取了全部有价值的东西，并且向前推进了这些有价值的东西。”①在反复学习《资本论》的过程中，我深深感到列宁的上述论断是完全正确的，并逐渐产生了要把自己的一些学习心得和体会阐述出来的愿望。经过几年的努力，现在这个愿望终于部分地实现了。

我在写作本书时，遵循以下两个原则：一是按照《资本论》的篇章结构的顺序来阐述。这样做虽然有许多棘手的地方，但好处是对马克思所应用的辩证法可以有一个比较全面的了解。二是在指出马克思的辩证法和欧洲哲学史上的辩证法思想、特别是黑格尔的辩证法思想的历史联系的同时，又分析了它们的本质区别。在阐述过程中，我主要以马克思本人的著作（包括手稿和书信）为依据，力求做到观点和材料的统一。

《〈资本论〉辩证法的探索》计划分上、下两册。上册探讨《资本论》第一卷，下册探讨《资本论》第二卷和第三卷。在写作本书时，我参考了国内外有关《资本论》研究、马克思主义哲

① 《黑格尔辩证法（逻辑学）的纲要》，《列宁全集》第38卷第357页。

学研究、黑格尔哲学研究等方面的学术成果，从中得到很大的启发和帮助。

本书的写作，得到有关领导和同志们们的热情鼓励和支持。特别应该提到的是我的老师陈征教授。陈老师致力于《资本论》研究三十余年，造诣很深。他所著的《〈资本论〉解说》，是我学习《资本论》的入门书；我当研究生时，听过他的《资本论》课，受益匪浅；本书写作的基本原则，就是他向我提出来的；他还在百忙中审阅和指正本书稿，并为本书惠撰序文。在此我表示衷心的感谢。一九八二年上半年，本书稿的绝大部分曾在我系主办的全国高等师范院校《资本论》教师进修班讲过，进修班的同志和本系政治经济学研究生提出了不少宝贵意见，福建人民出版社的同志也对书稿的修改提出了意见，在此亦致谢意。

探讨《资本论》的辩证法，对于我来说，是一件不自量力的工作，因为无论在哲学方面还是在政治经济学方面，我的基础都很薄弱。加上写作时间匆促，本书中存在的缺点和错误一定不少，诚恳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福建师范大学政教系 李建平

初稿于1982年11月6日

修改于1985年春节

目 录

序.....	(1)
前言.....	(3)

一、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改造、应用和推进了黑格尔的辩证法

——学习《资本论》第一卷的序言和跋.....	(1)
(一) 黑格尔“第一个全面地有意识地叙述了辩证法的一般运动形式”.....	(2)
(二) 马克思对黑格尔唯心辩证法的批判和改造.....	(6)
(三) 《资本论》应用和推进了黑格尔的辩证法.....	(12)

二、浅谈马克思对商品的辩证分析

——学习《资本论》第一卷第一章第一、二节.....	(22)
(一) 从运动中认识事物的内部矛盾.....	(23)
(二) 由现象到本质, 由初级本质到二级本质.....	(28)
(三) 质和量的规定性。由质到量.....	(33)

三、价值形式辩证法试探

——学习《资本论》第一卷第一章第三节.....	(39)
(一) 价值形式的发展是商品价值逐步外化的过程.....	(40)
(二) 价值形式的发展是商品内在矛盾的展开和深化.....	(47)
(三) 价值形式的发展是从个别到特殊, 从特殊到一般的逻辑推论.....	(54)

四、马克思分析商品拜物教的方法初探

——学习《资本论》第一卷第一章第四节…………… (63)

(一) 马克思分析商品拜物教应用了费尔巴哈的宗教异化

学说…………… (64)

(二) 商品拜物教是个人劳动和社会劳动分离的结果…………… (72)

(三) 个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分离“具有历史的特征”…………… (76)

五、《资本论》的逻辑起点试析

——学习《资本论》第一卷第一章…………… (81)

(一) 黑格尔关于逻辑起点论述的合理性和局限性…………… (82)

(二) 作为《资本论》逻辑起点的商品的若干特征…………… (88)

1. 商品是一个“经济的具体物”，具有客观实在性…………… (88)

2. 商品体现特定的社会生产关系，具有历史的性质…………… (91)

3. 商品是资本主义社会的最简单、最抽象、最一般的形式…………… (94)

4. 商品中蕴含着资本主义社会的一切矛盾的胚芽…………… (97)

5. 商品作为逻辑起点同商品生产历史的起点相一致…………… (98)

6. 商品是资本运动的起点，也是资本运动的终点…………… (101)

六、试论货币规定发展的辩证法

——学习《资本论》第一卷第三章…………… (104)

(一) 一个特殊的结构序列…………… (105)

(二) 黑格尔关于否定之否定的基本思想…………… (108)

(三) 否定之否定在货币规定发展中的应用…………… (117)

1. 价值尺度——货币规定发展的肯定阶段…………… (117)

2. 流通手段——货币规定发展的否定阶段…………… (121)

3. 货币——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的否定的统一…………… (126)

(四) 不容混淆的本质区别…………… (132)

七、试论货币转化为资本的辩证法

——学习《资本论》第一卷第四章…………… (139)

(一) 内容和形式的辩证法。比较法的应用·····	(140)
(二) 原因和结果的辩证法。归谬法的应用·····	(149)
(三) 偶然和必然的辩证法。特殊性的分析·····	(157)
八、试论货币转化为资本的辩证法 (续)	
——学习《资本论》第一卷第五章·····	(165)
(一) 可能和现实的辩证法。抽象法的应用·····	(166)
(二) 目的和手段的辩证法。质与量的分析·····	(178)
(三) 货币转化为资本所体现的逻辑范畴的转化·····	(188)
九、绝对剩余价值生产中质、量、度的辩证法试探	
——学习《资本论》第一卷第三篇·····	(197)
(一) 度是质和量的对立统一·····	(199)
(二) 关节点是不同事物、过程之间的界限·····	(201)
1. 单纯的价值形成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的界限·····	(202)
2. 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的界限·····	(203)
3. 必要劳动时间和剩余劳动时间的界限·····	(204)
4. 工作日的最低界限和最高界限·····	(205)
(三) 量的比例是具有质的性质的定量·····	(206)
1. 剩余价值率是劳动力受资本剥削的程度的准确表现·····	(208)
2. 富的程度只能由剩余产品的相对量来计量·····	(209)
(四) 选择度的发展进程中的最优适度·····	(210)
1. 实现正常工作日的必要性和可能性·····	(211)
2. 正常工作日的确定是相对的、可变的·····	(215)
3. 实现正常工作日要具备一定的条件·····	(216)
(五) 单纯量变到一定点时就转化为质变·····	(218)
十、相对剩余价值生产中的系统方法初探	
——学习《资本论》第一卷第四篇·····	(225)
(一) 系统观念：从古希腊到马克思·····	(226)

(二) 整体性原则是分析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前提·····	(233)
(三) 整体大于各孤立部分的总和·····	(238)
(四) 影响整体功能的几个重要因素·····	(245)
1. 组成整体要素的量和质·····	(245)
2. 要素组成整体的秩序性·····	(247)
3. 要素构成整体的比例性·····	(249)
4. 整体结构的多级层次性·····	(251)
(五) 整体对部分的决定作用·····	(254)
1. 部分不能脱离整体而单独存在·····	(255)
2. 整体能够改变组成要素的性质·····	(256)
3. 整体能够影响部分的量的变化·····	(257)
(六) 整体和部分的相互转化·····	(258)
1. 整体向部分的转化·····	(259)
2. 部分向整体的转化·····	(260)
十一、浅谈马克思分析工资的方法	
——学习《资本论》第一卷第六篇·····	(267)
(一) 运用逻辑推理, 论证劳动不是商品·····	(268)
(二) 认识由本质到现象的推移。假象的分析·····	(274)
(三) 中介在事物转化和认识过程中的作用·····	(281)
十二、试论资本积累过程的辩证法	
——学习《资本论》第一卷第七篇·····	(290)
(一) 资本生产过程是间断性和连续性的辩证统一·····	(291)
(二) 资本生产中量的变化引起质的改变·····	(297)
(三) 资本主义积累是工人阶级和资本家阶级的矛盾日益 激化的过程·····	(303)
(四) 资本主义生产是一个否定之否定的自然历史过程·····	(315)

一、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改造、应用和推进了黑格尔的辩证法

——学习《资本论》第一卷的序言和跋

《资本论》第一卷的序言和跋共七篇，马克思写的四篇，恩格斯写的三篇。这七篇序言和跋，内容十分丰富，但是从研究《资本论》方法的角度来说，主要的有三篇，这就是马克思写的第一版序言、第二版跋和法文版序言，其中又以第二版跋最为重要。在第二版跋中，马克思用了将近一半的篇幅专门谈《资本论》的方法问题。马克思指出，《资本论》出版后，人们对《资本论》中所应用的方法发表了各种互相矛盾的评论，由此可以看出他们对这种方法的理解是很差的。马克思比较重视的是俄国经济学家考夫曼的一段评论。（关于考夫曼评论的内容，郭大力曾有详细分析，^①这里就不多谈了。）马克思认为，考夫曼对《资本论》所应用的实际方法描述得很恰当，“他所描述的不正是辩证方法吗？”^②在这里，马克思肯定《资本论》所应用的方法就是辩证法。但是，考夫曼的评论也有不正确的地方，就是他没有弄清研究方法和叙述方法的关系，说什么从研究的内容看，马克思是一个“他的所有前辈都无法比拟的现实主义者”，而“从外表的叙述形式来判断，那末最初看来，马克思是最大的唯心主义哲学

① 见郭大力：《关于马克思的“资本论”》，中共中央高级党校1957年版，第9—12页。

②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3页。

家”^①。针对考夫曼的这一看法，马克思紧接着指出，研究方法和叙述方法在形式上是不同的，前者侧重于从具体到抽象，后者侧重于从抽象到具体，但两者本质上又是一致的，即都是辩证的方法。马克思在第一版序言中谈到：“分析经济形式，既不能用显微镜，也不能用化学试剂。二者都必须用抽象力来代替。”^②这里所说的对经济形式的“分析”，既包含研究方法，又包含叙述方法，总的来说就是辩证法。马克思在法文版序言中提到他所“使用的分析方法至今还没有人在经济问题上运用过”^③，这里所说的“分析方法”也是指辩证方法，因为马克思曾明确对恩格斯说过，《资本论》是“把辩证方法应用于政治经济学的第一次尝试”^④。

由上述可见，《资本论》所应用的方法就是马克思（包括恩格斯）所创立的唯物辩证法，这是马克思批判地改造黑格尔的唯心主义辩证法所得出的伟大成果。但是，当时德国和其他一些国家的评论家却并不这么看，他们把《资本论》的辩证法和黑格尔的唯心辩证法混为一谈，认为黑格尔既然已被当作“死狗”来打，那么《资本论》的辩证法似乎也应在受抨击之列。为了澄清事实，表明态度，马克思在第二版跋的末尾几段扼要概述了《资本论》的辩证法和黑格尔辩证法的联系和区别。我们从以下几点来加以说明。

（一）黑格尔“第一个全面地有意识地叙述了辩证法的一般运动形式”

马克思在第二版跋中把黑格尔称为“大思想家”，指出：“辩

① 转引自《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0页。

②③ 同上书，第8、26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资本论〉书信集》第239页。

证法在黑格尔手中神秘化了，但这决不妨碍他第一个全面地有意识地叙述了辩证法的一般运动形式。”^① 马克思的这个评价是客观的、公正的、恰如其分的。

为什么黑格尔是个“大思想家”，并且第一个叙述了辩证法的一般运动形式呢？这就得从他的生平、著作说起。

黑格尔1770年出生于德国南部的符腾堡省斯图加特城一个官吏的家庭，从小勤勉好学。十八岁中学毕业后，进入杜宾根神学院学习了五年，毕业后又当了七年的家庭教师。三十一岁那年，他应聘到耶拿大学任教，从而开始了他的学术生涯。黑格尔一生治学严谨，对各部门科学都深有研究，其中尤以哲学为甚。他对过去时代的和他当时流行的哲学体系都不大满意，因此立志要创立一种新的哲学体系。1807年，他出版了第一部哲学专著：《精神现象学》，这是他拟议中的整个哲学体系的导言。《精神现象学》主要是叙述意识从最低级的阶段开始，经过自我意识、理性和精神等一系列阶段，渐次发展到所谓绝对知识的过程，也就是说，这是一部描述知识在到达绝对知识这个“目的地”的途程中所产生的历史。恩格斯说过，《精神现象学》“也可以叫做同精神胚胎学和精神古生物学类似的学问，是对个人意识各个发展阶段的阐述，这些阶段可以看做人的意识在历史上所经过的各个阶段的缩影”^②。在《精神现象学》中已经有丰富的辩证法思想，如：主体和客体的辩证关系、对立统一学说、异化、认识是个矛盾发展的过程、真理是全体、历史和逻辑的一致等等。从1807年到1817年，这十年黑格尔生活比较不安定，他先后当过地方报纸编辑、中学校长等职。但是这十年也是他著述上的黄金时代。他先后写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4页。

② 《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15页。

作出版了《大逻辑》、《哲学全书》（包括《小逻辑》、《自然哲学》和《精神哲学》）、《法哲学原理》。《大逻辑》和《小逻辑》在黑格尔那里都叫做《逻辑学》，“大”和“小”是后人给它们分的，因为《大逻辑》的篇幅约为《小逻辑》的两倍，后者可以说是前者的缩写本，不过有些内容前者还没有。在《逻辑学》中，黑格尔辩证法的基本内容都已经有了。《逻辑学》和《精神现象学》是互相衔接的，《精神现象学》终结的地方，正是《逻辑学》的开始，《逻辑学》就是描述知识的内容——“绝对理念”本身辩证发展的过程。对于这部著作，列宁的评价是：

“黑格尔逻辑学的总结和概要、最高成就和实质就是辩证的方法，——这是绝妙的。还有一点：在黑格尔这部最唯心的著作中，唯心主义最少，唯物主义最多。‘矛盾’，然而事实！”①《法哲学原理》是黑格尔的社会政治学说，主要研究家庭、市民社会和国家之间的关系问题。黑格尔曾经对古典政治经济学作过深入的研究，这方面的研究成果就体现在《精神现象学》和《法哲学原理》中。此外，黑格尔还作过美学、宗教、历史、哲学史的讲演，这些讲演后来由他的学生整理出版。1818年黑格尔应聘到柏林大学当哲学教授，后来当了这个大学的校长，并成为普鲁士政府在学校里的全权代表。1831年11月14日，黑格尔因病逝世。

马克思和恩格斯都认为，黑格尔是过去所有时代中最有学问的人物之一。他所建立的哲学体系是十分宏伟的。恩格斯说：“黑格尔完成了新的体系。从人们有思维以来，还从未有过象黑格尔体系那样包罗万象的哲学体系。”②更令人惊奇的是黑格尔在其著作中所阐发的丰富而深刻的辩证法思想，他几乎把欧洲哲学史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38卷第253页。

② 《大陆上社会改革运动的进展》，《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588页。

上所有哲学家的辩证法思想都吸收过来了，并且融为一炉。例如古希腊的赫拉克利特，对辩证法很有研究，列宁称之为辩证法的奠基人，黑格尔就说过：“没有一个赫拉克利特的论点不被他采纳到他的逻辑学中。”^① 仅在《逻辑学》中，黑格尔就考察了一百多个哲学范畴，如：质、量、度、本质、现象、可能性、现实性、必然性、偶然性、原因和结果、相互作用等，还考察了各个范畴相互之间的内在联系，揭示了辩证法的一系列重要规律，如：质量互变规律、对立统一规律、否定之否定规律等。黑格尔的辩证法思想，可以归纳为一个基本原则，即绝对精神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由抽象到具体的不断运动。按照这个原则，自然、社会和思维都被看成是一个过程，这个过程是没有终点的。但是，在黑格尔的体系中，这个过程却有一个终点，从社会方面来说，当时的普鲁士王国就被黑格尔视为人类发展的最高阶段，从思维方面来说，黑格尔认为自己的哲学就是精神发展的最高阶段。发展也就到此为止。正是这种不可克服的矛盾，导致了黑格尔哲学的解体。

十九世纪二十年代是黑格尔哲学比较行时的时候，这种情况在黑格尔逝世后还延续了十多年。这里面原因是复杂的，其中重要一条就是当时的普鲁士王国政府不了解黑格尔哲学的真实意义和革命性质，只看到它的保守的一面。于是，黑格尔哲学便在某种程度上被推崇为普鲁士王国的国家哲学。从三十年代中期起，黑格尔学派内部发生了分裂，一派人想利用黑格尔哲学来维护宗教，另一派人则企图从中得出无神论的结论。从此，黑格尔哲学就开始走下坡路了。尽管如此，黑格尔哲学对后世的影响还是十分巨大的，他在辩证法史上的杰出地位是不容抹煞的。

^① 转引自《列宁全集》第38卷第385页。